

民生关注

老年人财产权不容侵犯



因打水 挥菜刀伤人

因打水引发争吵,两名在工地上打工的工人继而发生了打斗,之后一人冲动之下竟抡起菜刀,致另一人身体多处被砍伤。近日,伤人者因犯故意杀人罪,被香河县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4年。

2013年11月20日17时许,谭某在香河县某工地打水时与邓某发生口角,双方随后厮打在一起。在工友们拉劝下,两人被拉开。但不久,谭某又拿起菜刀砍击被害人邓某颈部等部位,造成邓某颅脑闭合伤,头外伤后神经反应,颈部皮肤裂伤,右上臂、右腕部皮肤裂伤。经鉴定,被害人邓某的伤情为轻伤。

香河县人民法院经审理认为,被告人谭某故意伤害他人,但因其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其行为已构成故意伤害罪(未遂)。被告人谭某当庭自愿认罪,依法对其予以从轻处罚。根据被告人谭某犯罪的事实及犯罪的性质、情节、悔罪表现和对社会的危害程度,遂依法作出上述判决。

法官提醒:本案中,双方因打水发生争执,从而酿成大错,追悔莫及。倘若彼此忍让一下,大事化小、小事化了,此结果就可避免。因此,提醒人们在发生纠纷时,切莫失去理智,因小失大,要善于化解纷争,尤其要懂得使用法律武器来捍卫自己的权利。

王春蕾

邻里生纠纷 大打出手

滦县某村村民冯某与邻居产生纠纷,将邻居打成轻伤后潜逃。近日,滦县公安局安各庄派出所民警将冯某抓获。

2014年9月,冯某与邻居葛某因琐事发生口角,打在一起,后冯某将葛某打致轻伤。作案后,冯某一直外逃。2015年2月,滦县公安局将冯某上网追逃。

近日,安各庄派出所民警董振兴获知了冯某藏匿在一物流公司的消息。于是,董振兴等民警趁夜色赶往物流公司,在天亮前将冯某抓获归案。经审讯,冯某对自己将葛某打伤的事实供认不讳。目前,冯某已被依法刑事拘留。

唐久平



演变成为占为己有。年轻人在特殊情况下掌握了老年人的财产,如借用、代为保管等,进而实施将老年人财产暂时挪为己用的行为。当他们的经济压力增加时,比如生意亏本、事业失败、购买房子等,就将老人的财产占为己有。另外,还有的年轻人阻挠老年人再婚,害怕影响自己继承遗产,当达不到目的时就采取各种手段实际控制老年人的财产。

亟待构筑“法律+亲情”防线

财产,是老年人辛苦一生的成果,是“养老”的基本保障,与老年人的晚年生活息息相关,基于此,亟须构筑一条有效的“法律+亲情”防线。首先,各级老龄、普法、司法等部门应以喜闻乐见的形式向全体公民特别是老年群体普及法律常识,使老年人懂得依法维权。同时,教育引导家庭成员善待长辈,自觉为老人们创造安

伺候你吧!”事实上,赡养老人是法定的义务,不能有任何附加条件,更不能以此为借口向老人索要、侵占财物。在一些地区尤其是偏远的乡村,以赡养为借口侵占老人财产的案例时有发生。

案例四:财产处分难。单老太的儿女们素日不孝,单老太的日常起居大都由邻居王女士照顾。为此,单老太打算在去世前把自己的4间旧瓦房赠与王某。谁知这一想法却遭到了儿女们的一致反对。为了阻挠母亲的报恩行为,儿女们背着老人将房产所有权变更到自己的名下,使老人自己的合法财产无权处理。心理上受到极大打击的单老太气愤之下病不起,不久便离开了人世。

老年人财产被侵害根源何在

在生活水平快速提高的今天,为什么老年人的财产屡屡成为一些不肖子孙“下手”的目标?从老年群体的原因分析,三类老年人的财产权易受侵害:女性老人、丧偶老人、再婚老人。这是因为,男女两性老人的知识、文化、法律水平存在差异,女性老人在这方面处于劣势;老人丧偶后,在家庭关系中往往地位降低,加之产权观念淡薄,缺乏“防范”意识,认为自己的财产应该是留给儿女的,对子女的侵占“蚕食”一再退让;也有些老人在亲情的背景下轻易地将财产赠送、转让给子女,或者默许他人取得自己财产的所有权,当木已成舟时,往往碍于情面,认为家丑不可外扬,始终不愿拿起法律武器为自己讨个公道。

而子女方面,侵占老人财产的形式主要有两种:一种是以借用为名行占有之实。往往打着赡养、购房、做生意等旗号,将老人腰里的钱“套”出来,然后找各种理由赖账,置老年人的实际需要于不顾。二是从代为管理

“空中斗殴”频发根在违法成本低



为后果、情节构成犯罪的,定罪处罚,具体可分为两种情况:斗殴行为仅严重扰乱秩序或仅造成个人伤害的,可按寻衅滋事罪或故意伤害罪定罪处罚;

若斗殴行为危及飞行安全,威胁或已侵犯公共安全,应以暴力危及飞行安全罪处罚。

不管是第一个层面还是第二个层面,这些法律形同摆设,对乘客来说既起不到警告作用,也起不到矫正作用。这些年,事关空中斗殴的处罚大都只是点到为止。就拿2012年的案例来说,在苏黎世至北京的瑞士航空LX196航班飞行途中,两名乘客因座椅靠背调控引发争执,随后两人互殴,后导致该航班被迫返航。事隔不到一周,在塞班至上海的四川航空国际航班飞行途中,又一次出现两名乘客因琐事发生斗殴,并引发双方多位亲友加入斗殴行列,后被空保人员控制住。结果,事件的处理也只是点到即止。

反观4名女乘客在航班飞行时这一互殴事件。之所以一再发生空中斗殴,主要因为空中斗殴的处罚或是处

罚效应没有真正“硬”起来。目前,对于空中斗殴事件,拘留罚款的案例凤毛麟角,刑罚更谈不上。据笔者所知,目前空中斗殴大多是根据民用航空法第46条、治安管理处罚法第23条进行处罚,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并处500元以下罚款,这些轻微的处罚,显然没有触到痛处,这也难怪空中斗殴近年来并不少见,但这些最终大事化小、小事化了。

说到底,“空中斗殴”问题层出不穷,一直无法得到有效解决,关键在于斗殴付出的成本太小。“空中斗殴”频发影响飞行安全,根在处罚力度不够,这点当引起有关部门的高度重视。为此,笔者建议加大对乘客“空中斗殴”的安全监管力度,要罚得“空中斗殴”者胆战心惊,使其不敢再犯。这样一来,不仅对乘客起到警示作用,还可以把人为斗殴事件发生率降低,进而有效保障飞机的飞行安全。

七旬翁 魔爪伸向女童

70岁的高龄本是儿孙绕膝、享受天伦之乐,可唐山市的王某却对同村的女童动起了歪脑筋。他发现两个女童经常一起出入玩耍,于是找机会将两个女童骗到偏僻的地方实施猥亵强奸行为。受害的两名女童在收到王某的钱财后保持沉默。

近日,一名女童在和奶奶聊天时提到此事,家人听后找到另外一名受害女童的家人联合向警方报案。王某得知不耻行为败露后企图喝药自尽未遂。警方在调查过程中,发现还有一名不满10岁的女童受害。4月5日,唐山市丰南区人民检察院对王某涉嫌猥亵、强奸未成年人一案作出批准逮捕决定。

吴杰 李彬

冷眼热语

黄春景

4月13日下午,ZH9724航班正从大连飞往深圳,就在这期间,机舱内4名女性乘客因调整座椅靠背起了纠纷,双方发生争执并上演了一出“全武行”。因影响飞机行驶过程中的安全秩序,飞机经停南通时,这4名女子均被南通市公安局机场分局民警带走,并被处以行政拘留5天。(4月15日《现代快报》)

斗殴事小,安全事大,在空中泄愤是一种危险的行为。就目前的法律来看,空中斗殴可分两个层面进行责任追究:一是行政责任层面。斗殴行为相对情节轻微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进行行政处罚,即行政拘留。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法第23条之规定,扰乱航空器正常秩序,情节较重的,处5日以上10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的罚款。二是刑事责任层面。斗殴行

郭军峰

随着天气变暖,很多市民选择外出旅游。在开心游玩的途中,也常有一些游客遭遇消费陷阱或者遇到坑害旅游者权益的事情。为此,石家庄市高新区公安分局民警一梳理,为市民提个醒儿,避免掉入旅游陷阱。

谨防假僧人、假道士掏空游客腰包

我国是有着千年历史的文明古国,佛教、道教都有着悠久的历史。出游时,很多游客慕名拜访佛教或道教名山,烧香许愿,寻求心灵的静谧,或是欣赏古刹的悠久建筑与文化。然而,在这样的旅行中,有一类陷阱需要市民小心提防,那就是有些人假冒僧人或道士,利用游客的虔诚慈悲之心诱骗钱财,最常用的手段有“算卦消灾”、“开光作法”等。

2014年,石家庄高新区的刘女士等人在游览一名胜时,被当地工作人员塞了一张符,接着被指引到几位正在做法事的“大师”面前。刘女士等几位游客稀里糊涂地在“大师”连恐吓带诱骗之下,



小心旅游中的那些陷阱

交了100到1000元不等的钱。据说,工作人员塞到他们手里的是平安文书,“大师”开光、作法、烧香的价格不同。此外,旅游中还常常会遇到沿途乞讨的出家人,或是假称寺庙道观需要维修索要“功德”款。

警方提示:2012年,十部委发布了《关于处理涉及佛教寺庙、道教宫观管理有关问题的意见》。意见规定:除依法登记的宗教活动场所外,其他场所一律不得组织、举行宗教活动,不得接受宗教性捐献。宗教教职人员要引导信教群众文明进香,不得以任何手段骗取香客、游客钱财,不得到非宗教活动场所从事宗教活动。依此规定,僧道不会沿路索要“功德”款。

小心购物陷阱

诱导购物一直以来是游客跟团旅游最为诟病的,然而,许多亲身经历的游客却往往已身陷导游和商家布置的局中却不自知。

去年国庆节,石家庄的肖先生报名参加无购物的旅游项目,却依然遭遇诱导购物。在服务站停车期间,导游将一位穿白大褂的服务站工作人员请上车,讲解高原反应。“白大褂”信誓旦旦地说车上有80%的人会有高原反应,随后开始推销售卖产品。发现反响不踊跃时,“白大褂”开始夸张地说:“昨天就有人因为高原反应出了严重事故。”于是,

游客们纷纷解囊。事后,刘先生询问成都一家药店的工作人员得知,“白大褂”推销的产品不仅被高价售卖,而且“白大褂”介绍的服用方法也是错误的。

警方提示:诱导购物的方式很多,比如旅行社、导游或驾驶员以安排参观、医疗咨询、烧香、品茗等活动为借口诱导购物,或者以洗车、等候等为借口变相安排购物活动。导游或工作人员一般会事先设计好剧本,然后一步步引诱购买。惯常手段是,先铺垫渲染,说某个产品是当地独有的,具有神奇的功效,借后让游客就地或到某处体验感受,然后以勾起游客的向往和购买欲望,最后再带去购物点购买。在此提醒游客,如果想购买当地的土特产,可以去正规的超市购买。

不要盲信“专业人士”

在旅游区游览一番后,很多游客都会购买一些具有当地特色的纪念品回去赠送给亲朋好友。然而,这些在导游忽悠后购买的高价纪念品的品质却不容乐观。

石家庄的王女士在一著名旅游景点游览时,看到有人在售卖稀有宝石天珠,售价从500元到700元不等。经讨价还价,她购买了价格为480元的天珠和价格为3800元的碧玺手串。经专业人士鉴定,她购买的天珠竟然是典型的染色产品,就是便宜的地摊货,她给儿媳购买的碧



玺手串,经鉴定属于边角料,价格不到200元。

警方警示:到外地旅游时,最好不要听信所谓“专业人士”的“科普介绍”。建议游客们,游玩时不要盲目购买一些无法判定品质的贵重物品。

自助游要防“托儿”

去年,小高和小李旅游结婚。在下榻的酒店门口,他们发现常常聚集着一群人,人们骑着三轮摩托车揽客。每当有客人出了酒店,他们就会一拥而上,询问去不去吃饭、购物等,并且开价非常低。很多人为了方便、省钱,就会坐上这种三轮摩托车。打算去吃海鲜的小高夫

妻经不住热情拉客的老乡劝说,也坐上一辆三轮摩托车。路上,车主一直说他介绍的地方不会宰客,五六十元可以吃一顿海鲜。到了地点,点菜时店员说200多元,点菜后店员说300多元,但要先签字才做菜,可是最后结账时价格一跃成为700多元,服务员的态度也变得横眉立目。

警方提示:据了解,许多出租车或三轮摩托车的车主是“托儿”,他们每次介绍游客去消费都能拿到不菲的回扣。民警在此提醒市民们,出行前最好做好旅游攻略,提前定好购物、吃饭、景点等细节,不要轻易接受“热情当地人”的推荐。